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何積恩 約用行政管理師
電話：02-2737-7232
傳真：02-2737-7619
電子信箱：gnho0611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
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500418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更正本會115年6月22日科會產字第1150041088號函之附件內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函說明所提之相關附件第8點第1款誤繕，特此更正，檢附勘誤表及更新之修正部分規定各1份。

正本：產學合作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55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4單位）(含附件)

115/06/25
08:42:18

